

平顶山市应急管理局文件

平应急[2020]153号

关于印发《平顶山市应急管理系统健全跨区域执法联动响应协作机制的意见（试行）》的通知

各县（市、区）应急管理局、局机关各科室、局属二级机构：

《平顶山市应急管理系统健全跨区域执法联动响应协作机制的意见（试行）》已经局领导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平顶山市应急管理系统

健全跨部门跨区域执法联动响应协作机制的 意见（试行）

为有效解决行政执法权限冲突和监管执法碎片化等突出问题，形成跨地区执法联动协作机制，实现行政执法效能提升，促进法治政府建设，进一步落实“放管服”改革有关措施，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充分认识建立健全跨区域执法联动响应协作机制的意义

跨区域执法协作是指为实现共同的执法监管目标，具有相关区域不同行政执法部门通过行政协议或者制度规定组织起来，形成横向、纵向或纵横交错的协作关系，相互配合共同行动，整合行政执法资源的一种工作机制。

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和依法治国战略的全面推进，改革行政执法和监管体制，加强依法行政，推动政府职能转变，更好地发挥政府部门的职能作用，我们要加强跨区域执法协作，有效解决行政执法权限冲突和监管执法碎片化等突出问题，实现行政执法效能提升。另外随着社会进步和市场经济的高速发展，安全生产工作更加广泛、复杂，跨区域的市场活动层出不穷，单一区域行政

部门无法独立解决这些问题，如果不能有效建立健全跨区域合作机制，必然增加执法成本，浪费行政资源，损害政府公信力。

二、建立健全跨区域执法联动响应协作机制的模式

（一）各县（市、区）应急管理局联合执法模式。建立健全各县（市、区）应急管理局部门间的联合执法机制，是最常见的解决跨区域公共事务的执法模式，能够在一定程度上解决执法力量不足、无强制措施权、部门间推诿扯皮及部分法律规范冲突等问题，能够在短时间内加大执法力度、营造执法声势，并在一些个案中达成执法效果。结合实际积极开展跨区域行政执法互查活动，建立全市统一、上下联动的行政执法体制，促进全市应急管理行政执法工作有序开展。

具体措施：

1、对各县（市、区）之间的行政执法案件及时通报沟通；

2、一般行政执法案件的办理，按照管理权限和属地原则，由案件发生地主要执法部门主办；

3、针对需要协助查办的一般行政执法案件，要书面向协查单位提出协查请求，协查单位要积极配合，按照职能分工完成协办任务；

4、针对需要协助查办的重大行政执法案件，要及时上报市局，由市局法制机构指定主办、协办或合办的执法部门。

（二）跨区域合作行政协议模式。行政协议的本质是一种对等性行政契约，指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行政主体或行政机关，为了提高行使国家权力的效率，也为了达到行政管理的效果，相互意思表示一致而达成协议的双方行为。跨区域各县（市、区）应急管理部门通过行政协议的方式开展合作，是解决跨区域执法监管协调问题的重要途径。

（三）信用联合惩戒备忘录模式。各部门以行政协议的方式，达成解决跨区域行政执法问题的一致意见，共同签署对重大违法案件当事人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合作备忘录，对失信行为进行联合信用惩戒。

三、加强跨区域执法联动响应协作机制的制度建设

（一）建立全市应急管理行政执法联席会议制度。联席会议成员单位由各县（市、区）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部门组成。联席会议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局执法支队，联席会议办公室主要负责组织召集联席会议，落实联席会议工作部署，定期召开相关会议，制定和完善与工作机制相关的工作规范，负责有关文件的起草工作，统筹协调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做好有关行政执法工作。联席会议原则上每半年召开一次，也可根据需要或按照上级的指示，临时召集会议。主要交流和解决涉及行政执法工作中普遍存在的问题。各成员单位要积极参加联席会议，相互配合、相互支持，形成合力，确保充分发挥联席会议的作用。

（二）建立各县（市、区）行政执法信息共享制度。逐步加强建立行政执法信息共享，制定各项工作标准、规范和切实可行的日常监督方法。各县（市、区）应急管理局要明确具体信息联络人员，定期或不定期上报行政执法情况，交流行政执法经验和体会，通报重大案件的联合执法情况等。完善突发事件信息通报机制，实现执法信息互通共享，降低执法成本，提高执法效率。

（三）建立行政执法问责制度。加大各县（市、区）之间行政执法统一领导和协调的力度，市局要做好统一指挥和调度，认真履行职责。各县（市、区）应急管理局要严格落实联动制度，不得借故推诿扯皮、消极不办，对案件办理造成不良后果的单位将按照有关规定实施问责。

四、工作要求

各县（市、区）应急管理局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按照要求结合实际逐步探索建立健全跨区域执法联动响应协作机制的模式和制度，整合行政执法资源，提升行政执法效能，努力打造一流的营商环境。市局对此项工作的落实情况开展不定期的督导检查，并将检查结果纳入年底应急管理系统评先考核范围。